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hu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Add): 中国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8号UDC时代大厦A座6层

邮编 (P.C): 310016

电话 (Tel): 0571-88879999

传真 (Fax): 0571-88879000

www.zhcpa.cn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1]0053号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正新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华正新材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华正新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华正新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并保证其编制的《前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华正新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华正新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华正新材公司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3301040080649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1年1月15日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以下简称截止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6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858号），本公司于2016年12月22日采用网下配售和网上定价方式公开发行股票共计32,350,0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5.37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3,719,5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33,261,15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于2016年12月28日全部到位。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33030021号验资报告。

2.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余杭支行	367572037592	90,000,000.00	-	已销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	302068570018800008764	43,261,150.00	-	已销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	302068570018800013366	-	18.9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余杭支行	370173434578	-	7.18	
合计	-	133,261,150.00	26.15	

（二）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2号）核准，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包括公司控股

股东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指定的控制的企业在内的12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695,312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1.20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49,999,974.40元,扣除承销费用16,742,699.63元(其中进项税947,699.98元)后的余额633,257,274.77元已由主承销商、上市保荐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5月19日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律师费424,528.30元、验资费42,452.83元、股权登记费11,976.71元(不含进项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33,726,016.9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0年5月19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3518号)。

2.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溪支行	19053101040025902	633,257,274.77	483,985.43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临安区支行	933001010041578915	-	20,354,229.31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	3301040160016055918		570,802.59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太炎支行	33050161748000000630		35,966,231.02	-
合计	-	633,257,274.77	57,375,248.35	-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2016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本公司2016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133,261,150.00元。按照募集资金用途,计划用于“新增年产1.2万吨树脂基纤维增强型特种复合材料技改项目”,项目投资总额为13,326.11万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实际已投入资金13,718.08万元。《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本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633,726,016.91元。按照募集资金用途,计划用于“年产650万平米高频高速覆铜板青山湖制造基地二期项目”的建设和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0年9月30日,实际已投入资金26,799.78万元。《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3。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2016 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变更前承诺投资		变更后承诺投资		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	变更原因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新增年产 1 万吨树脂基纤维增强型特种复合材料技改项目	9,000.00	新增年产 1.2 万吨树脂基纤维增强型特种复合材料技改项目	13,326.11	32.46	[注]
新增年产 160 万平方米 LED 用高散热及背光材料技改项目	4,326.11	-	-		

[注]根据 2017 年 8 月 9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决定变更“新增年产 160 万平方米 LED 用高散热及背光材料技改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用途,即将节余募集资金全部投入募投项目“新增年产 1 万吨树脂基纤维增强型特种复合材料技改项目”的建设实施。另外,为进一步加快募投项目“新增年产 1 万吨树脂基纤维增强型特种复合材料技改项目”的建设实施,匹配本公司的经营发展规划布局,变更该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和建设产能,即实施主体由“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华正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本公司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街道华一路 2 号”工业园区内变更为杭州华正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地临安市青山湖科技城工业园区的现有厂房,同时扩大该项目的建设产能至 1.2 万吨。

2.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上述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比承诺投资总额多 391.97 万元,原因系募集资金产生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一并投入项目。

(二)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2.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总额无差异。

四、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说明

(一)2016 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二)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0年6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杭州华正使用募集资金5,302.1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2016 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说明

2016 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3.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二)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说明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4。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3.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一)2016 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7 年 3 月 24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低风险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本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华正新材料有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投入计划、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8,000.00 万元人民币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低风险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本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华正新材料有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1,5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低风险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单位：人民币万元

期 间	购买理财产品	赎回理财产品	取得的投资收益
2016 年	-	-	-
2017 年	35,000.00	27,000.00	127.05
2018 年	13,500.00	20,000.00	179.05
2019 年	1,500.00	3,000.00	20.52
2020 年 1-9 月	-	-	-
合 计	50,000.00	50,000.00	326.62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为 0.00 万元。

(二)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本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华正新材料有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35,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障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期 间	购买理财产品	赎回理财产品	取得的投资收益
2020 年 1-9 月	52,000.00	21,000.00	90.59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 31,000.00 万元，未超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以及授权期限，具体情况如下：

合作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万元)	期限 (天)	理财起始日	理财终止日	预计收益金 额(万元)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余杭支行	人民币结构 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8,000.00	94	2020 年 7 月 7 日	2020 年 10 月 9 日	31.27-65.93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余杭支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7,000.00	62	2020 年 8 月 11 日	2020 年 10 月 12 日	18.05-38.05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杭州 余杭宝塔支行	中国银行挂 钩型结构 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	92	2020 年 8 月 3 日	2020 年 11 月 3 日	18.90-44.11
中国农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汇利丰” 2020 年 第 6025 期对公 定制人民币 结构性存款 产品	结构性存款	6,000.00	85	2020 年 9 月 3 日	2020 年 11 月 27 日	20.96-44.01
杭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余杭 支行	杭州银行 “添利宝” 结构性存款 产品	结构性存款	5,000.00	91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0 日	18.70-40.89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一)2016 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度公开发行股票结余募集资金余额为 26.15 元。

(二)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结余募集资金余额为 36,737.52 万元(含理财产品收益 90.59 万元，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74.11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

余额为 5,737.52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 31,000.00 万元。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十、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分别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和《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会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附件：1. 2016 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2016 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3.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4.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5 日

2016 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2020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1	新增年产 1.2 万吨树脂基纤维增强型特种复合材料技改项目	83.76%	3,289.00	-	66.58	2,973.04	1,529.59	4,569.21	是[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2020 年度一季度受疫情影响，项目生产量较小，预计全年能达到项目预计效益。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3,372.6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799.7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6,799.7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0 年 1-9 月		26,799.78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资总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资金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1	年产 650 万平米高频高速覆铜板青山湖制造基地二期项目	年产 650 万平米高频高速覆铜板青山湖制造基地二期项目	46,000.00	46,000.00	9,427.22	-36,572.78	20.49%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7,372.60	17,372.60	17,372.56	-0.04	不适用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合计			63,372.60	63,372.60	26,799.78	-36,572.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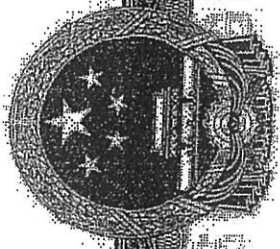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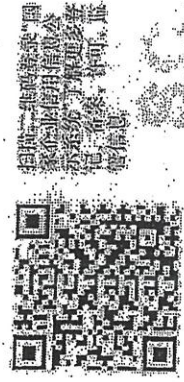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 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 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1	年产 650 万平米高频 高速覆铜板青山湖 制造基地二期项目	不适用	14,022.00	-	-	-	不适用	不适用[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无法评估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85.9226 (副本) 3C30431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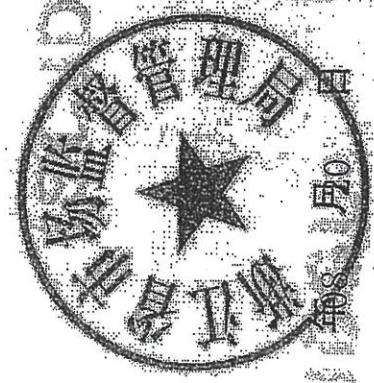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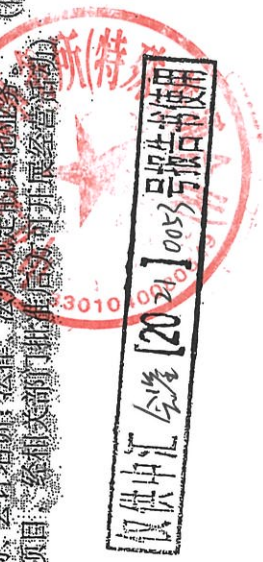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9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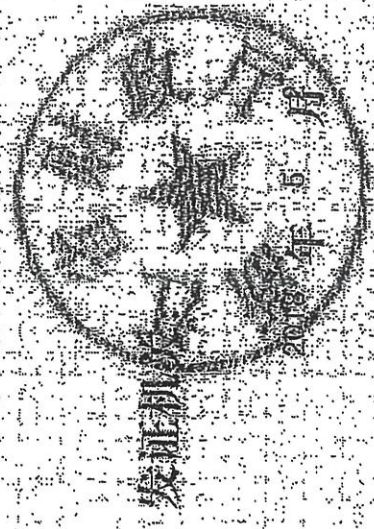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0年8月0

证书序号: 00001679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余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杭州市萧山区新业路8号
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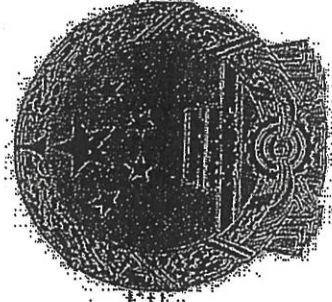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2月4日

有效期：2013年12月4日至2015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 00033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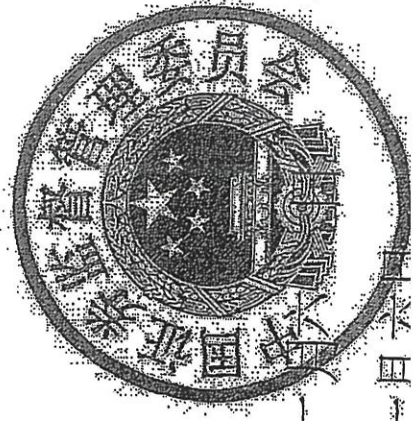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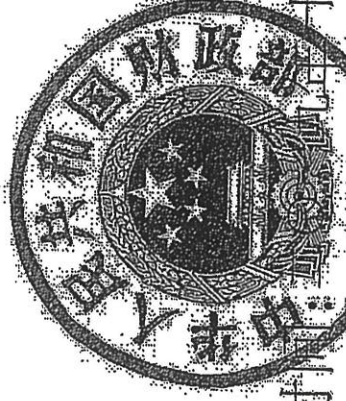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余强



仅供中汇会字[2021]0053号报告中使用



证书号: 45

发证时间: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



姓名	金刚锋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9-10-25
工作单位	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3900519791025181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24100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年12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2012 01 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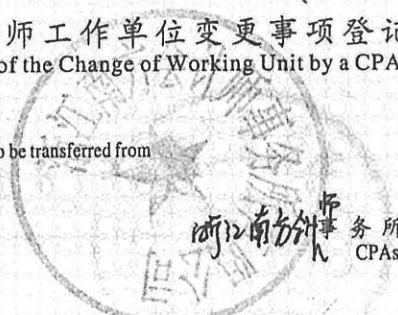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2月 21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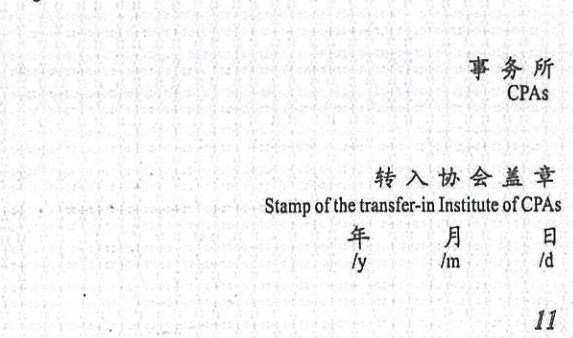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姓名 唐谷
 Full name 唐谷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5-10-20
 Date of birth 1985-10-20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30481198510200014
 Identity card No. 3304811985102000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140068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140068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二〇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
 Date of Issuance 2011/09/21



2012/01/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01/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01/01